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并确认。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应到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毅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记名投票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运作、公司财务、公司关联交易、公司内部控制等不存在问题。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二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三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四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五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酬事项的议案》。

六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。

七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〉和〈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 2023 年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等事项；

3、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八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九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〈公司 2023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十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签订〈煤炭运输合同〉的议案》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十一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十二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对浙江省

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。

十三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

十四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》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十五、以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与考核的议案》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监事会主席王静毅回避表决。

十六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同意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4月27日